

公告及送達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公告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23 日
會授資籌二字第 09811203141 號

主 旨：公告變更「國定古蹟大武崙砲台」土地範圍地號、面積及地籍。
依 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4 條、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 4 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古蹟名稱：大武崙砲台。
- 二、種類：關塞。
- 三、位置或地址：大武崙段內寮小段。
- 四、古蹟及其所定著土地之範圍：大武崙段內寮小段 477-4 地號（面積 20,274 平方公尺）、477-19 地號（面積 637 平方公尺），共計 2 筆地號，面積總計 20,911 平方公尺。
- 五、變更理由及法令依據：基隆市文化局提案排除非原始公告地號分割且涉及道路用地部分範圍；經本會「古蹟歷史建築審議委員會」98 年度第 4 次會議審議決議通過。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4 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 六、請所有權人本權責妥善維護，對本處分書如有不符，自本件處分書到達之次日起 30 日內，書寫訴願書，以正本向本會遞送（地址：10049 臺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 之 1 號）。

主任委員 盛治仁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公告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23 日
會授資籌二字第 09811203142 號

主 旨：公告變更「國定古蹟槓仔寮砲台」土地範圍地號、面積及地籍。
依 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4 條、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 4 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古蹟名稱：槓仔寮砲台。
- 二、種類：關塞。
- 三、位置或地址：深美段。
- 四、古蹟及其所定著土地之範圍：深美段 1 地號（面積 66,550.7 平方公尺）、1-1 地號（面

積 62,838.7 平方公尺)、1-2 地號(面積 17.5 平方公尺)、5 地號(面積 11,391.67 平方公尺)、6 地號(面積 547.91 平方公尺)、7 地號(面積 35,251.73 平方公尺) 7-1 地號(面積 0.77 平方公尺)、7-2 地號(面積 83.3 平方公尺)、7-3 地號(面積 1.89 平方公尺)、7-4 地號(面積 42.84 平方公尺)、7-5 地號(面積 1 平方公尺)、7-6 地號(面積 499.33 平方公尺)、8 地號(面積 107.62 平方公尺),共計 13 筆地號,面積總計 117,334.96 平方公尺。

五、變更理由及法令依據：基隆市文化局提案排除道路用地範圍；經本會「古蹟歷史建築審議委員會」98 年度第 4 次會議審議決議通過。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4 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六、請所有權人本權責妥善維護，對本處分書如有不符，自本件處分書到達之次日起 30 日內，書寫訴願書，以正本向本會遞送(地址：10049 臺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 之 1 號)。

主任委員 盛治仁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23 日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公告

會授資籌二字第 09811203143 號

主 旨：公告變更「國定古蹟二沙灣砲台」土地範圍地號、面積及地籍。

依 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4 條、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 4 條規定。

公告事項：

一、古蹟名稱：二沙灣砲台。

二、種類：關塞。

三、位置或地址：港灣段四小段、中濱段。

四、古蹟及其所定著土地之範圍：

(一) 港灣段四小段 12 地號(面積 20,009 平方公尺)、12-1 地號(面積 10,647.4 平方公尺)、12-12 地號(面積 465 平方公尺)、12-13 地號(面積 378 平方公尺)、12-16 地號(面積 29,316 平方公尺)、12-19 地號(面積 613 平方公尺)、12-23 地號(面積 8,021 平方公尺)共 7 筆地號。

(二) 中濱段 12-1 地號(面積 91 平方公尺)、12-15 地號(面積 346 平方公尺)、12-16 地號(面積 1,834 平方公尺)、12-19 地號(面積 1,640 平方公尺)、12-21 地號(面積 8,711 平方公尺)、12-22 地號(面積 2,142 平方公尺) 12-26 地號(面積 6,118 平方公尺)、12-27 地號(面積 4,055 平方公尺)、12-28 地號(面積 791 平方公尺)、12-29 地號(面積 15,065 平方公尺)、12-30 地號(面積 1,278 平方公